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LEASING GROUP LIMITED[#]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現稱Long集團)(「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天后電氣道54號蔡氏大廈11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之特別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處長」)批准後並以此為條件，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Long Corp」更改為「Long Investment Corp」，並採納中文名稱「Long投資集團」及將其註冊為本公司雙重外文名稱，以取代其現有中文名稱「Long集團」(「更改公司名稱」)，自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成立證書之日期起生效，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為著及代表本公司，就落實更改公司名稱及使其生效或與此有關之事宜而作出其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宜或合宜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項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印鑑(如適用))，並辦理任何必要之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租賃集團有限公司
(現稱Long集團)
主席
蔡文勝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五日

* 僅供識別

[#]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改名為Long Corp (Long集團)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之總辦事處及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天后
電氣道54-58號
蔡氏大廈21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受委代表出席並在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情況下代其投票。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如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受委代表出席並在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情況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隨函附奉於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必須按照其上印備的指示填妥及簽署並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正）前交回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事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3.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在此情況下，經提交之代表委任表格將視作撤銷論。
4. 本公司將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確定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的記錄日期定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五）。
5. 倘為股份的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可（無論親自或委任代表）就該股份投票，倘若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優先者投票（無論親自或委任代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不得投票。就此而言，優先資格以各持有人姓名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先後而定。

6. 倘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上午六時三十分後的任何時間，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超級颱風導致的極端天氣或「黑色」暴雨警告在香港生效，則股東特別大會將延期舉行。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flg.com.hk)發佈公告以知會股東重新安排之會議日期、時間及地點。
7. 股東特別大會上的任何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
8.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呂卓恒先生、趙德偉先生及林彥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文胜先生(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穗宁女士、蔡金強先生及王利杰先生。